

中華民國110年3月4日

簽 於 教育學院

主旨：檢陳「國立台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委會議紀錄」(如附件)，簽請 核示。

說明：本院已於110年3月3日召開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議，會議記錄如附件。

擬辦：擬 奉核後，依決議辦理，紀錄寄送本院提案系所及委員知悉(憑辦)。

會辦單位：

第 層 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約 用 蘇 蓓 均
行政組員

教育學院 吳 麗 君
院 長

110.3.04

代 為
決 行

收發文號：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2021 年 3 月 3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至善樓 207 研討室

主席：吳院長麗君

記錄：蘇蕾均

出席人員：教經系洪福財主任、課傳所趙貞怡主任、教育系林偉文主任
 教育系陳慧蓉老師、幼教系盧明主任、幼教系高士傑老師
 特教系林秀錦老師、心諮系孫頌賢主任、心諮系吳毓瑩老師
 社發系王淑芬主任、社發系王安民老師、特教系陳介宇老師(代理)

校外委員：國立台灣大學師培中心 徐式寬教授
 臺北市和平實驗國民小學 黃志順校長

請假委員：特教系詹元碩主任、教經系林曜聖老師、課傳所陳思維老師

學生代表：教育學系林湘庭同學

案由一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110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架構調整，請提討論。
說明	<p>一、本案業經 (109.11.17)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決議通過 (會議記錄請見附件 1)，修訂 110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架構及科目調整如下：</p> <p>(1). 「幼兒教材教法(各領域)」原為「畢業前 6 科至少修畢 4 科」改為「畢業前 6 科至少修畢 2 科」。</p> <p>(2). 「幼兒教育史」更名為「幼兒教育哲學」，改為選修，開課年級改為 2 下，課程大綱詳見附件 2。</p> <p>(3). 專門選修「族群、文化與家庭」更名為「多元文化與家庭」，開課年級改為 2 上，課程大綱詳見附件 3。</p> <p>(4). 刪除專門選修「專業倫理學」、「家庭危機與管理」、「問題分析與專案管理規劃」、「兒童圖書館學」、「兒童電影導論」、「兒童博物館經營與管理」、「兒童電影獨立製作」、「兒童與青少年發展」、「成人發展」。</p> <p>(5). 家庭教育學程科目：「婚姻與家人關係」、「性別教育」、「代間關係」、「親職教育」、「家庭理論」、「家庭諮詢與輔導」、「團體工作」(共 7 科) 開課年級調整。</p> <p>二、綜上，調整本系 110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簡介及架構，請詳見附件 4。</p>
決議	照案通過，送校課程會議審議。

案由二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110 學年度碩士班課程科目增刪，請提討論。
說明	<p>一、 本案業經 (109.11.17)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決議通過 (會議記錄請見附件 1)，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110 學年度碩士班課程科目增刪，調整如下：</p> <p>(1). 刪除專門選修「兒童圖書館學專題研究」、「家庭資源管理專題研究」。</p> <p>(2). 配合與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科目「論文研討」學分數一致，專門選修「論文研討」改為 3 學分。</p> <p>二、 綜上，調整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110 學年度碩士班課程架構，請詳見附件 2。</p>
決議	照案通過，送教務處備查。

案由三	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110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課程科目增刪、領域類別調整，請提討論。
說明	<p>一、 本案業經 (109.11.17)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決議通過 (會議記錄請見附件 1)，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110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課程科目增刪、領域類別調整，調整如下：</p> <p>(1). 「幼兒遊戲理論與應用專題研究」、「幼兒文學理論與應用專題研究」、「幼兒教保課程專題研究」、「幼兒藝術教育理論與應用專題研究」領域類別改為幼教課程與教學。</p> <p>(2). 幼教行政與專業發展領域新增「兒童福利專題研究」，課程大綱詳見附件 2。</p> <p>(3). 幼兒發展與生活領域新增「性別教育專題研究」、「幼兒輔導專題研究」，課程大綱詳見附件 3、附件 4。</p> <p>(4). 幼教課程與教學領域新增「幼兒多元文化教育專題研究」、「學前融合教育專題研究」，課程大綱詳見附件 5、附件 6。</p> <p>(5). 家庭教育領域新增「家庭教育方案與評估專題研究」、「家庭暴力專題研究」，課程大綱詳見附件 7、附件 8。</p> <p>二、 綜上，調整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 110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請詳見附件 9。</p>
決議	<p>建議如下：</p> <p>1. 參考書籍英文格式中作者 last name 與 first name 對調。</p> <p>2. 「學前融合教育專題研究」英文名稱疏漏第 2 字字母，修正為 Seminar。</p> <p>3. 「家庭暴力專題研究」中文名稱建議調整為較正向之表述。</p> <p>修正後通過，送教務處備查。</p>

案由四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學士班「網絡素養與組織領導」課程學分數調整案，提請討論。
說明	<p>一、本案擬調整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學士班「網絡素養與組織領導」課程，將課程學分由原 2 學分更改為 3 學分，調整之課程大綱如附件 1。</p> <p>二、本案業經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 (109.12.07) 決議通過，如附件 2。</p>
決議	<p>建議如下：</p> <p>1. 課程內容請與系所目標作更明確的結合及篩選讓學生學習能更聚焦。</p> <p>2. 建議文獻探討依據課程主題作分類，讓學生閱讀時更明確了解學習的內容與方向。</p> <p>修正後通過，送教務處備查。</p>

案由五	特殊教育學系「特殊教育師資類科辦理需求專長課程」訂定案，提請討論。																										
說明	<p>一、本系依教育部來文規劃「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身心障礙組需求專長」課程架構表共三組，分別為「情緒與行為需求專長」、「視覺障礙需求專長」、「認知與學習需求專長」。</p> <p>二、為因應教育部特殊學校(班)師資類科需求專長課程架構之設置，本系擬調整大學部專門選修課程如下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64 1249 1401 1659"> <thead> <tr> <th>科目</th> <th>必/選修</th> <th>學分數</th> <th>調整方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情緒行為需求學生教學實務</td> <td>選修</td> <td>2</td> <td rowspan="3">新增</td> </tr> <tr> <td>點字</td> <td>選修</td> <td>2</td> </tr> <tr> <td>視覺輔具</td> <td>選修</td> <td>2</td> </tr> <tr> <td>點字與視覺輔具</td> <td>選修</td> <td>2</td> <td>刪除</td> </tr> <tr> <td>嚴重問題行為處理實務 (原名:嚴重問題行為處理)</td> <td>選修</td> <td>2</td> <td>更名</td> </tr> <tr> <td>手語(原 2 學分改為 3 學分)</td> <td>選修</td> <td>3</td> <td>更改學分數</td> </tr> </tbody> </table> <p>三、本案業經 109 年 12 月 22 日特殊教育學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茲檢附特殊教育學系規劃之三組需求專長架構表如附件一、報部清冊如附件二、110 學年度師培生及非師培生課程架構及教學大綱如附件三及系課程會議紀錄如附件四。</p>	科目	必/選修	學分數	調整方式	情緒行為需求學生教學實務	選修	2	新增	點字	選修	2	視覺輔具	選修	2	點字與視覺輔具	選修	2	刪除	嚴重問題行為處理實務 (原名:嚴重問題行為處理)	選修	2	更名	手語(原 2 學分改為 3 學分)	選修	3	更改學分數
科目	必/選修	學分數	調整方式																								
情緒行為需求學生教學實務	選修	2	新增																								
點字	選修	2																									
視覺輔具	選修	2																									
點字與視覺輔具	選修	2	刪除																								
嚴重問題行為處理實務 (原名:嚴重問題行為處理)	選修	2	更名																								
手語(原 2 學分改為 3 學分)	選修	3	更改學分數																								
決議	照案通過，送校課程委會審議。																										

13:30 散會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教育學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委會開會簽到單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3 日（星期三）中午 12:10

會議地點：至善樓 207 教室

主 席：吳麗君院長 ^素		吳麗君
校外委員	國立台灣大學 師培中心徐式寬教授 ^素	徐式寬
校外委員	臺北市和平實驗國民小學 黃志順校長	黃志順
教經系：洪福財主任		洪福財
教經系：林曜聖老師		請假
課傳所：趙貞怡主任		趙貞怡
課傳所：陳思維老師		請假
教育系：林偉文主任 ^素		林偉文
教育系：陳慧蓉老師		陳慧蓉
幼教系：盧 明主任		盧 明
幼教系：高士傑老師		高士傑
特教系：詹元碩主任		陳介宇(代)
特教系：林秀錦老師		林秀錦
心諮系：孫頌賢主任		請假
心諮系：吳毓瑩老師 ^素		吳毓瑩
社發系：王淑芬主任 ^素		王淑芬
社發系：王安民老師 ^素		王安民
學生代表	教育系：林湘庭同學	林湘庭
主席及代表計 18 位		1/2 出席 (9 人) 始得開議
教育學院：蘇蕾均 ^素		蘇蕾均
教育學院同仁		蘇蕾均
教育學院同仁		蘇蕾均